

证券代码：832548 证券简称：金泉科技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安徽金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广泉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859,34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53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进行了披露, 详见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发布的第 2019-006 号公告《2018 年度报告》及第 2019-007 号公告《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59,34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, 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, 谨守诚实信用原则, 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, 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, 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, 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就其 2018 年工作做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59,3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审计报告数据为基础，汇报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59,3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审计报告数据为基础，做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59,3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审议续聘其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59,3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

(六) 审议通过《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进行了披露，详见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发布的第 2019-010 号公告《预计 2019 年度常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213,1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交易股东何广泉、蒋行海、陈伟达、蒋行金回避表决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59,3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孙峰 杨冰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安徽金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2. 《安徽金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金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5 日